

茂名市档案局文件

茂档发〔2018〕18号

转发国家档案局关于加强汛期档案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区、县级市档案局，市直和中央、省驻茂各单位档案部门：

现将《省档案局转发国家档案局关于加强汛期档案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档发〔2018〕2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通知的要求，认真做好汛期档案安全工作。

茂名市档案局

2018年8月17日

广东省档案局文件

粤档发〔2018〕25号

广东省档案局转发国家档案局 关于加强汛期档案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档案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档案局，省直和中直驻粤各单位档案部门：

现将《国家档案局关于加强汛期档案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档发〔2018〕11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，确保档案绝对安全。各地区、各部门如发生档案因灾受损情况，要立即组织抢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省档案局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档案局（馆）各处部室

广东省档案局办公室

2018年7月27日印发

校对：焦林涛

国家档案局

档发〔2018〕11号

国家档案局关于加强汛期档案安全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档案局、馆，各计划单列市档案局、馆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档案局、馆，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档案部门，中央军委办公厅保密和档案局，各人民团体档案部门，各中央企业档案部门：

· 近期强降雨南北并发，降雨范围广，局部地区强度大，当前我国已全面进入主汛期，防汛抗洪工作进入关键阶段。据气象部门预报，7至8月，黄河中游、海河等流域可能发生较大洪水；长江上游、汉江上游、辽河、松花江流域可能发生区域性暴雨洪水；登陆我国的台风数量可能较往年同期均值偏多，影响总体偏重。各级档案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档案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档案安全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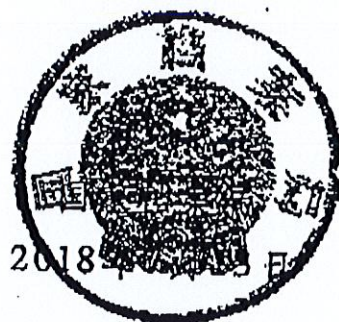
作的意见》，高度重视汛期档案安全保管工作，采取必要措施，确保档案绝对安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高度重视汛期的档案安全，严格落实防汛责任。洪涝、台风及其次生灾害是危害档案安全的重要因素，要高度重视，落实防汛责任制，增强责任感、使命感和紧迫感，把汛期档案安全保管工作作为当前阶段的重要任务，抓紧抓实，不能有丝毫的松懈和麻痹，确保安全防范工作思想到位、职责到位、指挥到位、措施到位。

二、要加强安全检查，消除度汛隐患。收到本通知后，要对馆舍建筑和档案室防汛安全进行拉网式排查，发现危房、库房漏雨、防雷装置失效、排水设施不畅等不安全因素，要及时采取遮盖、加固、支顶、围挡、疏通、防渗以及维修更换防雷装置等有效措施进行补救与防范。收到极端天气预警，要组织专人对馆（室）重点部位进行安全检查，加强洪涝、泥石流等次生灾害的防范，确保各项工作准备就绪。要做好汛期档案保护工作，进一步加强相关设备的检修与维护，有效控制档案库房温湿度，避免档案受潮、发霉。

三、要积极做好应急准备，完善方案预案，提升保障能力。要进一步提升预警能力，完善有关预案，组织应急演练，提高档案部门工作人员的防范意识。要与气象、水利等相关部门保持紧密联系，高度关注气象地质灾害预报和天气形势变化，储备必要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。遇到紧急情况危及档案安全时，要迅速反应、主动应对，及时报告，尽速转移或保护重要档案，确保档案安全，同时

应注意做好工作人员的安全防护。要强化信息报送,加强应急值守,确保信息渠道畅通,能及时启动应急预案,汛情易发地区应实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。各地区、各部门如发生档案因灾受损情况,要立即组织抢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国家档案局。



抄送：各副省级市档案局、馆，解放军档案馆、武警部队参谋部办公室。

国家档案局办公室秘书处

2018年7月16日印发

